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商务部 2020 年低硫船用燃料油出口配额
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下简称“商务部”）《商务部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一批低硫船用燃料油出口配额的通知》（商贸函【2020】126 号），主要内容如下：

为做好国际航行船舶燃料油供应工作，商务部对 2020 年第一批低硫船用燃料油出口配额作出了安排，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获得出口配额 100 万吨。

此次获得出口配额使得公司在燃料油供应市场的选择上更加灵活，完全可以根据国内市场和国际航行船舶燃料油市场的经济效益来选择安排两个市场的供应数量，追求利益最大化，对日常经营有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通知要求和市场情况灵活安排生产和出口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